证券代码: 833122

证券简称:中仪股份

主办券商: 国金证券

武汉中仪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武汉中仪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9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,公司资本公积为 24,802,476.18 元(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22,604,622.64 元,其他资本公积为 2,197,853.54 元)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,转增 20,080,000股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,040,0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,(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0 股,不需要纳税;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,需要纳税)。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0,040,000 股,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30,120,0 00 股。

2、扣税说明

(1)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 (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),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1个月(含1个月)以内,每10股补缴税款0元;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(含1年)的,每10股补缴税款0;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 2019年9月24日

除权除息日为: 2019年9月25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 2019 年 9 月 24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"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 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买入的证券,享有相关权益;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(转)股于2019/9/25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(转)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转让日为 2019 年 9 月 25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(股)	比例	送股(或转	数量(股)	比例
		(%)	增)		(%)
限售流通	6,398,438	63. 73%	12,796,876	19, 195, 314	63. 73%
股	0,390,430	03. 73%	12,790,670	19,195,514	03. 73%
无限售流	3,641,562	36. 27%	7,283,124	10,924,686	36. 27%
通股					30. 21%
总股本	10,040,000	100.00%	20,080,000	30,120,000	100.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(转)股后,按新股本30,120,000股摊薄计算,2019年半年度,每股净收益为0.38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: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科技园 1 路 9-2 号

联系人: 张婉珈

电话: 027-59376719 传真: 027-59376719-810

九、备查文件

武汉中仪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决议

武汉中仪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8日